

國立中興大學化工系學生逕行修讀博士班

公 告



- 一、 依本系化工系學生逕行修讀博士班審查辦法辦理。
 - 二、 申請資格：修讀碩士學位學生，申請前修習期間成績優異，並具有研究潛力。
 - 三、 **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 7 月 4 日截止。**
 - 四、 **可招收名額：1 名。**
 - 五、 申請資料：備妥以下資料，送化工系辦公室辦理。
 - ◎碩士班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表乙份。
 - ◎歷年成績單（含名次證明）乙份。
 - ◎原就讀或相關系、所、院、學位學程**助理教授**以上二人之推薦函。
 - ◎讀書計畫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等。
- ※申請表格及推薦函之下載網址如下：

*碩士班申請表：<http://oaa.nchu.edu.tw/zh-tw/rs-form/download-list.82>

*推薦函：<https://is.gd/J27V6E>

化學工程學系系辦公室 敬上

民國 114 年 6 月 6 日